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校园智慧大脑平台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校园智慧大脑平台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四川万博智汇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1155.50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62.064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无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行业；承接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万博智汇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1月12日

